

中国人民银行双阳支行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 号）和《中国人民银行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工作规程》（银办发〔2021〕27 号）等规定，双阳支行在长春中心支行的正确领导下，一是强化政务公开组织领导，建立健全了政务公开工作组织机构，明确工作责任，将政务公开的工作标准、程序、目标、完成时限逐级分解到相关岗位和个人。二是细化政务公开工作思路，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具体部署，在总结以往政务公开工作经验基础上，提出进一步推进行政公开工作的具体措施、保障机制等。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4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双阳支行开展信息公开工作以来，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以下几个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工作人员在思想认识上重视度不够，工作主动性不够；二是相关人员在审核公开信息不够细致准确，偶尔上报不够及时。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双阳支行一是将进一步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继续规范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组织培养工作人员细致认真对待审核工作，及时上报行政许可情况；二是要继续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努力营造政府信息公开的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